

证券代码：871711

证券简称：千城建筑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千城建筑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市滨江区浦沿六和路 307 号 2 幢 20 层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姚佳丽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及举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8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董事长姚佳丽女士代表董事会作报告，报告主要包括：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情况、董事会运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起草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对于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发展状况、财务数据以及公司的治理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描述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的披

露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琳玲女士代表监事会作报告，报告主要内容包括：公司 2018 年度的监事会日常运作情况、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、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、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情况以及监事变动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,0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,0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 ;弃权股数 0 股 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,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6,666,001.02 元 ,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,344,482.19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 :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发现金红利 5.40 元 (含税) ,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税【2015】101 号) 执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80,000 股 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 ; 反对股数 0 股 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 ;弃权股数 0 股 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18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完成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能力，具备相关的审计资格，为保证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，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本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转让全资子公司杭州千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%股权为关联方转让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

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54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姚佳丽与表决事项存在关联关系，对该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杭州千城建筑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0 日